

##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8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会议由董事长柯尊洪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及通讯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九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总裁柯潇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2.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九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〇一九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二〇一九年度报告》之“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等相关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张强先生、屈三才先生及张宇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二〇一九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上述述职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九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二〇一九年度财务数据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XYZH/2020CDA50107号审计报告。二〇一九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57,430,097.82元,同比增长11.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8,190,268.93元,同比增长3.3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812,145,677.98元,同比增长131.46%,基本每股收益0.82元,同比增长2.50%。总资产5,827,016,799.79元,同比增长12.17%,净资产4,620,547,799.11元,同比增长13.14%。

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九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〇一九年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二〇一九年度

报告摘要》于2019年4月29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九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CDA50107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二〇一九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8,190,268.93元，其中，母公司二〇一九年实现净利润197,394,497.77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9,739,449.7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526,888,621.06元，减去二〇一九年度分配二〇一八年度现金股利188,139,896.56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037,199,543.65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377,018,258.11元。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计划（2017-2019）》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并结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二〇一九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875,597,68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5,167,351.5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792,032,192.13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九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〇一九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以及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为了适应市场对产品需求的变化，依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及外部宏观环境，公司采用了谨慎使用募集资金、逐步进行项目布局、最大化募集资金使用价值的原则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实施。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康柏西普眼用注射液产业化项目”、“康弘药业研发中心异地改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分别调整至2021年6月30日、2020年9月30日。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实施主体、投资方向均保持不变。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合理推进，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而做出的审慎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九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二〇一九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〇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以二〇一九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二〇二〇年市场营销计划、生产经营计划等，经过慎重分析研究，编制了《二〇二〇年度财务预

算报告》。公司预计二〇二〇年可实现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比二〇一九年审计后数据增长0-10%、0-10%。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二〇二〇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二〇二〇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二〇二〇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2.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以下的交易，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13.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及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4.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8.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1,459.4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独立董事意见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7.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0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成都尊悦豪生酒店召开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会议以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8.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〇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根据董事会编制的《二〇二〇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2020年1-3月，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632,722,657.18元，同比增长-11.76%；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6,602,308.00元，同比增长-16.30%；报告期末资产总额7,440,664,258.32元，比上年度末增长27.69%；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为4,980,914,201.95元，比上年度末增长7.80%。

《二〇二〇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二〇二〇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关于〈2019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